

证券代码：600826

证券简称：兰生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2024-017

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4月9日，在会馆街55号绿地外滩中心T3办公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24年3月29日以微信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会议由陈小宏董事长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审议关联事项时，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经与会董事审议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同意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同意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本议案于2024年3月29日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同意《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《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》（“临2024-019”号）。

四、同意《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及报告摘要。

本议案于2024年3月29日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《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》及年度报告摘要。

五、同意《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23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，关联董事张铮、李益峰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《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公告》（“临 2024-020”号）。

六、同意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《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七、同意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》。

本议案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《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》。

八、同意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《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“临 2024-021”号）。

九、同意《关于 2024 年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理财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《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理财的公告》（“临 2024-022”号）。

十、同意《关于 2024 年度申请授信计划的议案》。

经董事会研究，同意公司 2024 年度申请授信计划。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中国银行、交通银行、工商银行、建设银行等银行机构申请不超过 60,000 万元额度的授信，用于公司的日常资金周转用途。上述主体可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一年期限的授信额度。公司经营班子应按照计划科学、合理、有效地使用资金，严格控制各类风险，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的，应及时向董事会报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十一、同意《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，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二、同意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，关联董事陈小宏、毕培文、周巍、张荣健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此外，本次董事会会议还听取了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《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》，确认了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 2023 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》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）。

上述第一、二、三、四、八、九、十一项报告或议案，尚须经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11 日